关于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销售机构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本公司旗下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3573 C 类 007552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及办理场所

前述适用基金的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仅限于通过销售机构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的投资者。

三、开通时间

2026年11月12日起（含），投资者可申请办理前述适用基金的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暂停转换时，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为准。

四、业务规则

（一）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若投资者持有的某只基金具有多个类别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且登记在同一注册机构，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某一类基金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其他类份额。

（二）本业务转换转出的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该基金最低转换转出份额的规定。

（三）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原持有期限不延续计算。即转入份额在赎回或转出时，按持有时段适用的赎回费档次计算赎回费的，该持有时段为该部分份额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期限。

（四）基金份额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份额转换业务，基金份额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五）基金份额转换的定价原则视转入和转出时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而定，并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若投资者转换申请在规定交易时间后，则该申请受理日顺延至下一开放日。

（六）投资者办理本业务时，转出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七）本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进先出”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八）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本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份额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份额转换的成交情况。

（九）本业务与本公司在销售机构已经开通的不同基金之间相互转换业务不产生冲突。

五、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一）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份额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二）转换费用的计算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用-转出基金份额申购费用，0)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六、暂停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业务：

（一）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二）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三）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四）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五）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暂停本业务或暂停后恢复本业务时，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本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业务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在调整生效前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七、特别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如发布某基金份额暂停大额申购或其他限制申购金额的业务公告，且该基金份额为本公告所述转入基金份额的，本公告所述转换业务亦受其约束。

八、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2日